

ICS 03.220.40
R 0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1376—2008

GB/T 21376—2008

水路散装水泥熟料运输损耗规定

Provisions on exhaust of bulk cement clinker in waterway transportation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水路散装水泥熟料运输损耗规定
GB/T 21376—2008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: www.spc.net.cn

电话: 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7 千字
2008年4月第一版 2008年4月第一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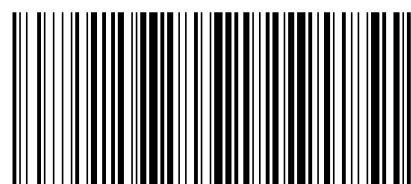
*

书号: 155066·1-31197 定价 10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 (010)68533533



GB/T 21376-2008

2008-01-09 发布

2008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4 运输损耗规定

4.1 损耗率

4.1.1 散装水泥熟料港内储存损耗规定见表1。

表1 散装水泥熟料港内储存损耗规定

储存方式	储存期/天	损耗率/%
仓库	1~15	0.05
货场		0.10
仓库	16~30	0.08
货场		0.15

4.1.2 散装水泥熟料港内运输损耗规定见表2。

表2 散装水泥熟料港内运输损耗规定

运输方式	运距/km	损耗率/%
水平搬运	0~5	0.10
	5.1~10	0.12

4.1.3 散装水泥熟料港口船舶装卸损耗规定见表3。

表3 散装水泥熟料港口船舶装卸损耗规定

项 目	工 艺	损耗率/%
装 船	岸垛—卸船机械	0.20
	(货场)装载机—自卸车—卸船机械	0.60
	(岸壁)装载机—卸船机械	0.40
内河港口	岸垛—卸船机械	0.20
	库场—皮带机—漏斗	0.50
卸 船	卸船机械—岸壁	0.20
	卸船机械—岸壁—装载机—货场	0.50
	卸船机械—漏斗—自卸车(货场)	0.50
	卸船机械—漏斗—皮带机—筒仓	0.50
内河港口	卸船机械—汽车	0.20
	卸船机械—漏斗—皮带机	0.50
	链斗刮板式卸船机—皮带机—仓库	0.60

4.1.4 散装水泥熟料水上运输区段损耗规定见表4。

表4 散装水泥熟料水上运输区段损耗规定

运输方式	运距/km	损耗率/%
水上运输	1~500	0.70
	501~1 000	1.00
	1 001 以上	1.10

4.2 计算损耗要求

4.2.1 散装水泥熟料从发货方集并港(站)开始到收货方将货提讫港(站)整个运输过程,包括储存、整

前 言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交通部水运司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烟台港务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邵维孝、马元乐、王勇。

引 言

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确立、经营方式的转变,散装水泥熟料运输损耗引起了司法、运输和货主部门的重视。为正确反映和合理确定散装水泥熟料运输装卸过程中所出现的损耗,维护司法公正性,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,维持正常市场运输与经营秩序,特制定散装水泥熟料运输合理损耗规定的国家标准。

水路散装水泥熟料运输损耗规定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散装水泥熟料在装卸、水路运输区段、储运过程中的合理损耗。
本标准适用于水路散装水泥熟料装卸、储存、运输损耗的确定。

2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2.1

水泥熟料 cement clinker

以生料经高温煅烧而成。硅酸盐水泥熟料以适当成分的生料烧至部分熔融,所得以硅酸钙为主要成分的高温烧结产物,是一种多矿物组成的、结晶细少的人造岩石,呈灰色粒粉状,具有易扬尘、飘撒、吸湿、遇水凝结成块等特点,是生产水泥的主要半成品。

2.2

散装水泥熟料 bulk cement clinker

没有包装的水泥熟料。

2.3

运输损耗 loss occurred during transportation

散装水泥熟料在整个运输、装卸、储存过程中,受到本身特性、自然条件所发生的不可避免的或非人为因素而产生零星的撒落、溢渗、漏失、飞扬,水尺公估的差异及衡器计量精度的影响等所产生的质量(重量)变化。

2.4

运输损耗核定 determination of loss occurred during transportation

散装水泥熟料每经过一次装卸作业(过程)或转换运输工具(过程)进行衡重、计算和核实,称运输损耗核定。

3 对运输单位要求

3.1 托运人

在散装水泥熟料单元装船前,托运人发货时应确保散装水泥熟料单元的质量(重量)与运输单据中表明的质量(重量)是一致的。

3.2 起运港

- 3.2.1 散装水泥熟料进港时,起运港的库场应满足保存散装水泥熟料基本条件。
3.2.2 起运港应具备计量检测能力,集并货物应计量入港,港口按计量数据收货。

3.3 承运船舶

受载船舶应适航、适货,在航行中防止水湿。

3.4 卸货港

- 3.4.1 卸货港应满足散装水泥熟料储存、运输、交付等基本条件。
3.4.2 卸货港应具备计量检测能力,交付货物时按计量数据交付货物。

3.5 报损

发货单位和收货单位,在未集货进港前或提离港后的损耗率,按国家规定分系统向主管部门报损。